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會 10 樓 1012 會議室

三、主席：黃委員兼召集人金城(莊委員玉雯代理)

四、出(列)席者：如簽到單

紀錄：朱科員薇如

五、報告事項：

(一)案由：「106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實地考核，委員意見及會議決議應辦理列管事項，報請公鑒。

決定：

1. 請本會人事室進一步瞭解審查委員所指「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填報內容錯誤的地方，藉以強化未來填報資料的正確性，並期各單位瞭解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之考核指標，以利明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之方向。
2. 本案列管表原第 5 項與第 7 項合併；另原項次第 10 點需處理內容，請再洽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瞭解委員原意後修正內容（經人事室洽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瞭解，本項係「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我國永續發展核心目標及具體目標（草案）」之指標，其本會相關單位為企劃處、輔導處及統計室，爰本項主辦單位併予以修正為企劃處、輔導處及統計室）。
3. 刪除本案列管表第 11 項。

(二)案由：本會主管 107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及 106、107 年度修正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三)案由：本會辦理法律(研擬或修正)案時所需辦理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程序及管考情形 1 案，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四)案由：本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5 年度「性別主流化」推動及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有關 105 年自行規劃辦理訓練課程表參訓人數部分，請於備註欄補充敘明含非典型人力之參訓人數，餘洽悉。

六、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會依「106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實地考核審查委員建議，提升本會同仁對「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認識，研擬相關訓練及作法，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本會「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篇分工小組負責單位，配合本專案小組召開會議期程，將各分工小組已開會之重要事項、與本會業務相關議題以及可學習之處，併同所彙整「性別平等重要議題」涉本會業務部分之相關資料，提報至本小組報告及分享。
- (二)有關本會規劃相關性別平等教育訓練時，應考量參訓人員之工作屬性規劃階段性課程，除通識性課程外，各機關應契合業務需求，配合性別平等重要政策辦理教育訓練。另請人事室規劃辦理性平業務人員之進階課程。

七、散會：下午 4 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6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
委員意見及會議決議應辦理事項列管表

106.11

| 項次 | 本會應辦理事項 | 相關單位 | 辦理情形或研擬措施(做法) |
|----|---|------------------------|---------------|
| 1 | 本會應有更積極作為，提升農漁會女性參與決策比例 | 主辦：本會輔導處、漁業署 | |
| 2 | 文宣品多以紙本方式呈現，無法引起社會大眾關注，宜改變傳統之宣導方式 | 主辦：本會輔導處、本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 | |
| 3 | 加強對農村新住民等多重弱勢族群的了解，引導他們進入農業、開發相關能力 | 主辦：本會輔導處、農糧署、漁業署、水土保持局 | |
| 4 | 規劃辦理教育訓練，邀集各機關(單位)相關人員參訓，讓同仁更了解政策綱領的內容及精神 | 主辦：本會及所屬機關人事機構 | |
| 5 | 性別統計再增加副分類，例如區域、年齡及教育程度等，完整統計項目之基礎工作，業務相關單位應加強分析，研擬適當對策，以預備未來在相關計畫中做為參考及運用。 | 主辦：本會統計室 協辦：本會各業務單位 | |
| 6 | 農糧署設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主辦：農糧署 | |

| | | | |
|---|--|---------------------------------|--|
| 7 | 將性平政策綱領的問題做盤點，並加強與其他部會的跨部會合作 | 主辦：本會性平政策綱領各篇分工小組窗口、本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 | |
| 8 | 建議研擬委託專業單位協助性平研究調查與分析 | 主辦：本會企劃處、輔導處、漁業署 | |
| 9 | 透過現有的調查或新增統計項目，瞭解農村女性對於土地生產工具以及經濟成果的實質支配與掌控程度，並對農村女性土地取得及使用部分，能有更清楚的呈現 (備註：另參照「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我國永續發展核心目標及具體目標（草案）」之指標) | 本會企劃處、輔導處、統計室 | |